

亞東科技大學一一四學年度第二次行政會議議程

時間：114 年 9 月 10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正

地點：有庠科技大樓六樓 10601 教室

主席：黃校長茂全

記錄：謝金燕

壹、主席報告：

貳、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：

一、案由：修正本校「適用勞動基準法人員工作規則」。**【提案單位：人事室】**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已於 114 年 8 月 27 日發布實施。

二、案由：修正本校通識教育中心法規「提升學生英語文能力推動委員會設置辦法」。**【提案單位：通識教育中心】**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執行情形：已於 114 年 8 月 27 日發布實施。

參、單位工作報告：

一、「資安專章」工作報告。

【報告單位：圖書資訊處】

肆、提案報告：

一、事項：因應本校為考選部之核心試區，承辦 115 年度國家考試，教室排課及校內活動安排，請討論。**【報告單位：學生事務處】**

說明：

（一）此案由已於 114 年 9 月 1 日核心試區討論會暨 114 年度國家考試檢討會決議通過。

（二）配合考選部 115 年度國家考試期程，本校預計承辦共三場次：

（1）115.02.07(六)-02.08(日)(寒假期間)

115 年第一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營養師、護理師

（2）115.07.17(五)-07.19(日)(暑假期間)

115 年第二次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醫師中醫師考試分階段考試(第一階段考試)、牙醫師藥師考試分階段考試、醫事檢驗師、醫事放射師、物理治療師考試、115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職能治療師、呼吸治療師、獸醫師、助產師考試

（3）115.10.25(日)-10.26(一)(學期間)

115 年公務人員特種考試司法官考試(第二試)、115 年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高等考試律師考試(第二試)

- (三) 試場需於承辦日期前 2 周做為電腦檢測及設備壓測之用，其中 115.02.07(六)-02.08(日)及 115.07.17(五)-07.19(日)為本校寒暑假，較不會影響學生上課權益，但 115.10.25(日)-10.26(一)為學期期間，請提早安排學生上課教室及避開校慶、運動會日期。
- (四) 於 114 年 04 月 22 日第二次承辦考選部國家考試電腦試場核心試區討論會決議：
- 電腦教室檢測期間所需之替代教室請學系先行系內調度，若無替代教室時，再請教務處協助，另替代教室之使用以不影響原排定之課程為主，目前替代教室規畫如下：
- 教務處：10601(70 位)、10602(45 位)、10610(48 位)、10721(60 位)。
- 研發處：10607(25 位)。
- 醫管系：10720(80 位)。
- 課外活動組：11302(25 位)、11303(25 位)、11304(25 位)。
- 總務處：元智 1 樓視聽教室(200 位)。
- 工設系：60409(50 位)、60410(50 位)、60411(50 位)、60412(50 位)。
- 護理系：20303(90 位)(會後詢問表示 10 月份此間使用率達 8 成以上)
- (五) 請各學系於 114 學期排定課程時，先行安排替代教室。

結論：

伍、提案討論：

- 一、案由：114 學年度與高中職合作計畫經費補助申請案，如附件一(P.1)，請核備。 【提案單位：教務處】

說明：

- (一) 依據「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與高中職合作計畫經費補助要點」，於 114 年 6 月 17 日至 7 月 24 日受理 12 個教學單位提出 114 學年度經費補助年度計畫申請。
- (二) 本次申請案業經 114 年 7 月 28 日(一)114 學年度與高中職聯盟合作經費審查會議決議，初審建議如附件一，提請本次會議核備。

決議：

- 二、案由：修正本校「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教師參加國際發明展補助辦法」，如附件二(P.3)，請審議。 【提案單位：研究發展處】

說明：

- (一) 業經研究發展處 9 月 4 日處務會議通過。
- (二) 為增加發明展報名的彈性，修正部分如對照表，修正後全文如附件二所示。

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教師參加國際發明展補助辦法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第六條 經費補助原則： 一、 每件作品(取得申請案號與後續取得專利證書之作品視為同一件)至多以補助國內及國外發明展各乙次，…。 二、 教師代表本校參加國際發明展，每學年以2件作品為原則，…。	第六條 經費補助原則： 一、 每件作品(取得申請案號與後續取得專利證書之作品視為同一件)至多以補助國內及國外發明展各乙次，…。 二、 教師代表本校參加國際發明展，每學年以2件作品為原則，…。 三、 <u>教師每學年獲得補助總件數中，參加國內發明展比例至少須佔1/2(含)以上。</u>	刪除第三項

決議：

三、案由：修正本校「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境外學生住宿輔導及管理規定」，如附件三(P.5)，請審議。 【提案單位：全球事務處】

說明：修正六人房、八人房、十人房住宿優待申請規定，由免收住宿費改成酌收住宿費。

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境外學生住宿輔導及管理規定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																							
(三) 下列對象得於就讀本校第一學年提出住宿費優待申請： 新南向專班與海青班學生(國際交換生另依規定)第一學年收費標準如下表，但境外學生住宿費教育部另有規定者，依其規定：	(三) 下列對象得於就讀本校第一學年提出住宿費優待申請： 新南向專班與海青班學生(國際交換生另依規定)第一學年收費標準如下表，但境外學生住宿費教育部另有規定者，依其規定：	修正六人房、八人房、十人房住宿優待申請規定，由免收住宿費改成酌收住宿費。																							
<table><tr><th>房型</th><th>第一學年住宿費</th></tr><tr><td>三人房</td><td>9,500/人/學期</td></tr><tr><td>四人房</td><td>8,500/人/學期</td></tr><tr><td>六人房</td><td>3,800/人/學期(無違規)</td></tr><tr><td>八人房</td><td>3,300/人/學期(無違規)</td></tr><tr><td>十人房</td><td>1,800/人/學期(無違規)</td></tr></table>	房型		第一學年住宿費	三人房	9,500/人/學期	四人房	8,500/人/學期	六人房	3,800/人/學期(無違規)	八人房	3,300/人/學期(無違規)	十人房	1,800/人/學期(無違規)	<table><tr><th>房型</th><th>第一學年住宿費</th></tr><tr><td>三人房</td><td>9,500/人/學期</td></tr><tr><td>四人房</td><td>8,500/人/學期</td></tr><tr><td>六人房</td><td>3,500/人/學期</td></tr><tr><td>八人房</td><td>得免收住宿費</td></tr><tr><td>十人房</td><td>得免收住宿費</td></tr></table>	房型	第一學年住宿費	三人房	9,500/人/學期	四人房	8,500/人/學期	六人房	3,500/人/學期	八人房	得免收住宿費	十人房
房型	第一學年住宿費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三人房	9,500/人/學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四人房	8,500/人/學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六人房	3,800/人/學期(無違規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八人房	3,300/人/學期(無違規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十人房	1,800/人/學期(無違規)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房型	第一學年住宿費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三人房	9,500/人/學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四人房	8,500/人/學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六人房	3,500/人/學期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八人房	得免收住宿費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十人房	得免收住宿費																								

決議：

四、案由：本校擬與越南 NAM CAN THO UNIVERSITY 南芹苴大學簽訂 MOU，如附件四(P.6)，請審議。 【提案單位：行銷與流通管理系】

說明：

(一) 依本校「與國外大學或學術機構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處理要點」辦理。

(二) 為落實本校校園國際化，經與越南 NAM CAN THO UNIVERSITY 南芹苴

大學接洽，擬簽訂 MOU，期能為本校帶來 更多國際化實質績效。

(三) 行銷系范氏垂蓉老師已於 7-8 月份至越南拜訪該學校。

決議：

五、案由：本校擬與越南 HUNG VUONG UNIVERSITY 雄王大學簽訂 MOU，如附件五(P.7)，請審議。 【提案單位：行銷與流通管理系】

說明：

(一) 依本校「與國外大學或學術機構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處理要點」辦理。

(二) 為落實本校校園國際化，經與越南 HUNG VUONG UNIVERSITY 雄王大學接洽，擬簽訂 MOU，期能為本校帶來 更多國際化實質績效。

(三) 行銷系范氏垂蓉老師已於 7-8 月份至越南拜訪該學校。

決議：

六、案由：本校擬與越南 Institute for Advanced International Business (IAIB) 高階國際商務學院簽訂 MOU，如附件六(P.8)，請審議。

【提案單位：行銷與流通管理系】

說明：

(一) 依本校「與國外大學或學術機構簽訂學術交流合作備忘錄處理要點」辦理。

(二) 為落實本校校園國際化，經與越南 Institute for Advanced International Business (IAIB) 高階國際商務學院接洽，擬簽訂 MOU，期能為本校帶來 更多國際化實質績效。

(三) 行銷系范氏垂蓉老師已於 7-8 月份至越南拜訪該學校。

決議：

陸、臨時動議：

柒、散會。